

##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A、B 股股票简称：\*ST 南电 A、\*ST 南电 B，股票代码：000037、200037）于 2016 年 5 月 31 日上午开市起开始停牌。公司于 5 月 31 日披露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32）。6 月 7 日，公司披露了《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33）。6 月 15 日，公司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34），确认本次停牌筹划的重大事项为重大资产重组事项。6 月 22 日和 29 日，公司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35、2016-036）。6 月 30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37）。7 月 7 日、14 日和 21 日，公司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38、2016-041、2016-042）。以上信息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告。

2016 年 6 月 15 日，公司向 9 家单位发出了《意向重组方邀标书》，以征集有意参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的意向重组单位。随后，公司在不违反相关规定的前提下，配合意向重组单位开展现场考察和相关资料查询等前期工作。截至 2016 年 7 月 4 日投标截止日，公司共收到 3 家意向重组单位递交的投标文件。随后，公司会同有关各方开展了前期尽职调查和相关论证工作，并分别与 3 家意向重组单位就其递交的方案进行沟通和初步谈判。

根据 3 家意向重组单位目前提供的方案，第一家单位拟收购公司股东持有的股份，具体转让数量和转让价格等情况正在协商中，转让方式将根据国有资产监

督管理相关规定，经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等有权部门批准后确定实施。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此外，公司向第一家单位或其关联方出售资产；第二家单位拟收购公司股东持有的股份，具体转让数量和转让价格等情况正在协商中，同时公司拟以发行股份方式向第二家单位的关联方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更，可能构成重组上市，同时公司向第二家单位的关联方或第三方等出售资产；第三家单位建议公司实施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向第三方购买资产，第三家单位联合实力机构定向认购。并依据国有资产监督管理相关规定购买原股东股份。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化。此外，公司向第三方出售资产。

上述方案及其相关内容目前仍处于前期论证及谈判过程中，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公司尚未确定意向重组方，亦未与意向重组单位就相关方案达成一致。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配合相关各方尽快推进本次资产重组的评审及谈判等工作，以期早日确定重组方及重组预案。

鉴于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全体投资者的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认真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召开董事会审议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的议案，及时公告并申请公司股票复牌。

鉴于本次重组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七月二十八日